

证券代码:002455

证券简称:百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0

债券代码:128093

债券简称:百川转债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债券代码: 128093, 债券简称: 百川转债

调整前转股价格: 5.87 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 5.77 元/股

本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 2021 年 5 月 27 日

一、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3 日公开发行了 52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百川转债，债券代码：128093），根据《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公司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予以制定。

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2021 年 5 月 18 日，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股权登记日回购专户持有股份数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回购专户股份数由于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动，按照“投资者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分红金额相应调整。

2021 年 5 月 15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披露了《关于已回购股份处理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已经全部用于“百川转债”，截止本公告日，回购专户持有股份数为 0。在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变的前提下，按照“投资者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每股现金红利为 0.10 元/股。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百川转债”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前“百川转债”转股价格为 5.87 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 5.7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5 月 27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